

青春纪事

◎ 忽培元 著

忽
培
元
中
篇
小
说
选

青春

纪事

◎ 忽培元

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083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春纪事:忽培元中篇小说选/忽培元著. —北京:
中国青年出版社, 2001

ISBN7-5006-3301-7

I. 青… II. 忽…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11595 号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

社址: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:100708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*

850×1168 1/32 9 印张 2 插页 190 千字

2001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15.00 元

小说背后的故事（代序）

写小说不会编故事，是我的致命弱点，因此至今不敢说自己已经是小说家了。可悲的是，我学习写作，却偏偏又是从写小说开始的。

我写的第一篇小说，标题叫《农场》，是反映中学生“学农”生活的。20世纪70年代初，我就读的陕西延安中学，在南川五六十里以外的山沟里，办了一个农场，是学校“学农”的基地。那时是军事编制，各连各排，轮流到农场劳动，每期半个月到20天。我们去的时候，正值初秋，四野一片金黄，天高气爽，鸟鸣晨昏，一群少男少女，打柴操练，收获歌唱，留下了极其美好的印象。回来之后，便着手写那篇小说，这才发现，原先以为很生动、很美好、很感人的东西，写出来却变得僵死而枯燥无味了。连自己看着都有些无聊，别人读着也就可想而知。不懂得挖掘提炼主题，也不知刻画人物形象，加之描写的功夫和驾驭文字能力的欠缺，结果写来写去，终是不知所云，辛苦多日，半途而废，至今连底稿也不知去向。记忆之中，留下来的只是那一段有趣的生活，值得回味的是那少年时代的一段朦胧的感情。当时有一种风气，提倡同学之间相互开展“谈心活动”，称之为“一帮一，一对红”。今天说起来也是很有趣的。大家谈心，起初是同性同学之

间谈，以后发展到男女同学之间也谈。这可是一个了不起的突破。因为那时十四五岁的中学生，男女之间平时是不大说话的。农场的那一段日子，到了最后，男女之间开展谈心活动，成了一种时髦。我就是在这种情况下，约了一位女生谈心。别人我说不清，坦白地讲我的谈心动机可并不那么简单。那位姓周的女生，刚刚由我的家乡转来，人长得白净秀气，留着两条长辫子，穿着朴素，说话文文气气，走路稳稳当当，是我理想中的“好姑娘”，感到格外亲切，产生了想同她“谈心”的念头。那是一天傍晚，晚饭过后，我们相约来到场部窑院的坡坎下面。小河边上有棵枯倒的老树，树皮脱落了，粗壮光滑的树身，成了我们的座椅。于是两个少年离着有一米远的距离，坐在树身上面，开始“谈心”。不知为什么，两人起初都感到有些紧张，甚至谁都没敢注视一下对方，而是故意回避着对方的眼睛。结果我们这次谈心，开始出现了令人难熬的沉默。清澈的河水，潺潺流淌着。夕阳的金辉洒在波光粼粼的水面上，把我们的倒影映衬得格外生动。恰巧有两只喜鹊在对岸的柳树上跳跃欢叫，越发使人感到了从未有过的温暖幸福。渐渐地，我的起先有点紧张的心情，变得有些兴奋，就像喝了酒一般有了几分胆量，想说话了，又不知该说什么。情急之中，我问：“你见过狼吗？”她说：“我没有。”我只好说：“我也没有。”谈心再度陷入了沉默。也许是我们都觉出了方才那几句对话的可笑，不约而同地笑了。相视而笑的结果，解除了紧张，双方突然变得勇敢起来，变得格外轻松愉快。早先想说的话，就像眼前的流水，涌涌不断，滔滔不绝。这次难忘的“谈心”，一直持续到月亮升起来。至今记得真切，那位女同学的容颜，在

皎洁的月光下，越发显得娇美动人。我毫不掩饰地注视着她的眼睛，围绕着青年人以为重要而严肃的人生话题，说了许许多多。此后还有过几次谈心，我们之间，建立了友谊，或者说产生了一种朦胧的情感。可惜返校之后，环境立刻变得失去了“诗意”，人际之间的交往也不再那么宽松。我们所共同感受到的那一点隐约出现过的美好的东西，仿佛天空的一抹淡云，从此也就消失。事隔不久，即放寒假，再到开学，那位女生转学走了。一年之后，我参加全省运动会，顺便回一趟家乡，还绕道县城见过她一面。记得她见到我，有点出乎意外，满脸涨红，格外紧张，显然是怕母亲和邻居说三道四。两人在她家客厅，当着她母亲的面，更是无话可说。一杯水没喝完，我就告辞。临走她也不敢远送，只是立在街门里面，隐约地挥了挥手，连一声“再见”也不曾听到。回到延安，我还写过一封信给她，顺便寄去一张自己的照片，也想得到她的一张照片。盼了几天，终于收到她的回信，欣喜地拆开来看，只有三言两语，我的照片竟被退了回来。我当时已上高中，心里十分难过，至今对她的做法不能理解。对那小河边的几次促膝“谈心”，总是难以忘怀。我们从此再也没有见面。初中时的同学，大多已经显出苍老，不知她的容颜是否还能找得到当年的秀美与文静？

本书所收的《铁算盘老金》，大约是我的第二部中篇，曾经发表在我自己主编的延大学生文学期刊《原草》创刊号上。其中描写的主人公老金，生活中也是实有其人。那时候，我刚刚离开自己插队并担任了三年党支部书记的川口村。晚上躺在床上，一闭上眼睛，村里的许多熟悉的人和事就会活生生浮现于眼前。大队会计陈福才，是一个很

有个性的人物。他生性耿介，爱队如家，常常为了一点小事，同别人（包括村干部）大吵大嚷，周围人都吵遍了。每次吵毕，别人还没有忘记，他却早忘得一干二净。大伙都讨厌他，却没有一个人提出要换他的会计。那时的大队会计，是一个重要角色，掌握着全队的经济命脉。陈福才人缘欠佳，但理财认真，人们觉得只有他当家理财，才放得下心。他还有一个特长，就是热爱学习，喜欢读书看报。那时提倡学“马列”、读“毛著”，他把马列的几本经典和毛的四卷红宝书，读得滚瓜烂熟。有时正说着话，就会随口引用一大段。开口好讲理论，有人就认为是唱高调，说他是“空头政治”。他却故意唱对台一样，常常借着在大队广播上通知什么的机会，“联系实际”大讲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。惹得一些人提起他（包括他的老婆孩子），都会大摇其头。这个浑身充满活力，也充满矛盾的人物，是那个时代的产物。他的灵魂深处，留下了那个时代的深刻烙印。就像柳青笔下的“恨透铁”和另一位作家写的“诗圣袁大头”。虽然是一个具体的人，却很能折射出时代的特征。我选择这个人物，创造了“铁算盘老金”这个典型。好在这一次的写作冲动，完全是来自生活的感动和激情，加之也具备了一定的文学基础。小说发表以后，许多低年级的同学，读了都很感动。也有人感到奇怪，问我怎么能塑造出这样一个有趣的人物。可惜我还没有更准确地把握住人物所处时代的脉搏。缺乏一种更超脱、更客观冷静的透视力和批判精神。今天看来，就显得有些浅薄或偏颇，人物也难免有点“高大全”和“脸谱化”的味道。这也是那个时代的产物。一个初学写作的人，很难逃离那个误区。我的那位人物的生活原型陈福

才，从此再没有见面。他不能适应新的时代，再加上天灾人祸的困扰，精神终于崩溃，死得相当凄惨。他的生活结局，为我的小说提供了一个新的结尾，也标志着一个特殊年代的终结。这篇小说中的其他人物原型，也差不多都已经作古，有时候还真有些怀念他们。

《一个人生活中的两次转机》，写于80年代初。那时我已大学毕业，先是教高中语文，后又到延安市文化馆从事专业创作。这时我已经发表过十几个短篇小说。开始写这个中篇，心中也就多了几分自信。那时刚刚结婚，住在妻子单位的办公室里。由于离马路太近，车辆噪声令人痛苦不堪。夜里我就借了她们实验室的一方安宁，开始写这篇小说。小说中的主人公，那位在西北一个偏僻小县城里教书的青年，是西北大学中文系毕业生。小说的主要故事情节也没有多少虚构，基本上原原本本记录了他的生活经历。其中那位老人，是眼下仍然健在的西北著名的革命家。起初是想写成一部长篇，后来因故中断，便再也没有勇气写下去了。好在已经写出的也能独立成篇，于是增加一个结尾，总算了却了一桩心事。关于拜访这位教师的过程，记得在一篇散文中已经写到，是同女作家王润华和散文家史小溪一同去的。那已经是他谢绝重新掌权的老革命之邀后的事了。他的精神状态依然如故，据说眼下已调回他的故乡长武县。那次访问回到延安，心情久久不能平静。世间竟然真有只要付出不求回报的事情，觉得是一个奇迹，蕴含着发人深省的哲理，于是便动笔写这篇小说。当然虚构的成分也有一些，多是抒情的描写，生活的积累显得有些不足。

《青春祭》原先的标题为《路祭》。大学刚毕业，我被

分配到延安市第四中学教书。有一位曾在国民党时期担任过四川省政府卫队长，解放后在新疆劳改了二十多年的刑满释放人员教初中历史。后来才知他姓白，年近花甲的他是个雇佣教师。闲聊之中，他讲了自己和朋友的身世。我把他写成了一个正面形象，其实他是在党中央、毛主席到来之后，离开延安到西安继而去重庆的。他显然对自己当初的选择十分懊悔。我的小说，替他那已经逝去的青春悲剧编织了一个惨烈的花圈，用以警示后人，不要犯同样的错误。可叹的是，在这位老同事的身上，至今仍然残留着不少旧的习气，“名利”一类的东西，仍然或多或少纠缠着他，他自己似乎也甘于沉沦。常常用一些很可笑的方法，向外界索取名利，顽强表现自己可悲的存在价值取向。更为可笑的是，他甚至乔装打扮，以“老革命”的面目出现，到一些中小学去作“革命传统教育报告”，还收取报告费，仿佛他果真就是作品中的那个选择了革命道路的岳寿峰先生。这样的思想境界，假若再有一次人生道路的选择机会，我担心他还会犯错误的。愿他好自为之，不要过分看重名利。看来要改变一个人的世界观，是最难最难的。这就像小说中的人物一样，一个典型形象，一旦塑造出来，其言行举止就再也由不得作家了，全由读者自己决断。他（她）有了自身发展的轨迹，包括生死结局在内。人物的性格及其所处的特定环境决定着一切。现实生活中，要一个年逾古稀的老人，再来脱胎换骨，也太难为人家。

1994年夏天，我刚刚写完《群山》，感到十分疲惫，住在北戴河休息了一段时间。起初，每日在海边散步，下海游泳，觉得十分惬意。可是没过几天，就闲不住了，想

千点什么。于是每天早晚开始动笔写东西。每日大约三五千字，便有了《遥远的挽歌》、《月落日出》和《小D的背影》三个中篇。前两个，是童年的回忆。有亲身经历，也有父母亲讲述的故事。后一个则写的是身边的人和事，虚构成分居多。由于好多年没有再写小说，甚至对新发表的小说读得也不多。因此对小说界的行情一无所知。写出来也没打算拿去发表。只是放在那里，作为习作资料而已。其中有几个人物，倒是值得一提。《遥远的挽歌》中的“疯老姑”，《月落日出》中的“巷巷奶”和玉春，都是实有其人，也是亲眼所见。她们处在时代变迁的夹缝之中，代表着几代中国妇女的命运，其遭遇充满了心酸和眼泪。她们是不公正的社会和旧时代的牺牲品。我同她们是亲戚或邻居，对她们的命运倍感同情。她们的苦难是中国劳苦大众，特别是农村妇女生活境遇的缩影。她们抗争和努力的呢喊虽是那么微弱，却又是那样的发人深省。正是那反抗与不满的情绪之中，孕育了中国革命和改革开放。我写这两篇作品，心情像身边的大海一样不平静，感到有一种能量蕴藏在无边无际的波涛下面。革命与改革正是对这种能量的释放。埋葬一种制度和建立一种制度，都离不开这种能量。亿万民众的情绪，像大海的波涛一样，其中正孕育着这种破坏与建设的力量。那些日子，夜深人静，写得人困马乏，我常常一个人走到大海边，黑暗之中，面对着波涛汹涌的大海，思绪万千。我想到了，民众的全体就像这浩森大海一样永恒。风起云涌，潮涨潮落，无论如何，其力量是无法估量的。科学家早已搞清，海潮的涨落是与太阳、月亮的存在密切相关。正是那团结的力量，抗拒了日月的引力，使海面保持着平衡。海是伟大的，民众

是伟大的。这些来自大海的情绪，不知在我的作品中能否看得出来。在海的氛围中写作，对于我那也是绝无仅有的一次。

《小D的背影》曾经在陕西省文联办的《新大陆》杂志上发表过。有评论家认为，这是新时期的《阿Q正传》，当然是夸张溢美之辞。小D这个人物，有点像阿Q先生，是我当初没有想到的。我只觉得，在我们这个大变革的年代里，小D这样口是心非，表里不一的悲剧人物，倒是不难遇到。这也是时代的产儿，是个人主义、享乐主义和拜金主义风行的年代里，假冒伪劣风潮骤起的过程中出现的一种“怪胎”。他的灵魂深处，被虚伪与自私主宰着。我不敢说这便是中国人新的“国民性”，但却不能不说是具有典型意义的一个形象。我们批判“禁欲主义”，但也要防止“纵欲主义”公行天下。阿Q出身于旧中国农村，那时的农民是中国最具代表性的国民典型。小D则是新中国公务员与知识阶层的混生体，可否是当今中国最具代表性的一个阶层？很是值得研究。讲完小D的故事，我自己都感到有些坐卧不安。其中不乏自己的影子。有些心态是自己也曾有过或依旧保持着的。由此可见，小D这个形象，也算是一个自我解剖。小D精神的消失，也许才是中国迈向现代化的开始。我试图告诉人们：中国建设现代化，不仅仅是现代化大都市、高科技，更是人的精神的现代化，是彻底的砸碎封建枷锁的桎梏，挣脱小农经济思想和极端个人主义的囹圄，进入人类精神现代文明的自由王国。这才是最重要和最难的。

总之，我的小说，都是写一些悲剧人物和沉重的话题，色调也如静夜中的大海那么铅灰沉重，全不像我的有

些散文那么轻松愉快。这连我自己也搞不明白。我只是在描述一些生命的轨迹，记录个体历史，便形成了这样的结果。我很希望我的下一个小说集里有一些亮丽的色调和兴高采烈的人物。

忽培元

2000年9月于延安

目 录

小说背后的故事（代序）	(1)
遥远的挽歌	(1)
月落日出	(38)
小 D 的背面	(82)
一个人生活中的两次转机	(133)
青春祭	(191)
铁算盘老金	(225)
后记	(272)

遥远的挽歌

在大人眼里，小孩子是最不懂事的，经过的事情却久久不能忘怀。大约四五岁的时候，或许更小。冬天，渭北旱原上刮着干冷的风。母亲领着我去走亲戚。是一户同父亲一族和母亲一族都沾着亲的人家。后来才弄清是父亲的姨家，母亲的姑家。我的原籍朝邑那一带的大村镇上，许多都是这么亲戚套着亲戚，关系复杂得小孩子急忙弄不大懂。那已经是五十年代末期。走在路上，母亲便对我讲，去的这一户从前是个大财东，是周围几十村都很有名气的大光光财东。说人家在旧社会是开钱庄的。我不懂得“钱庄”是什么，却也不问母亲，只是仰着头，瞪起眼睛听。因为听出有一个“钱”字，总以为是很有钱了。那是才过年不久的正月天气。村巷口儿上，有许多人聚在一座旧戏楼下的太阳光里晒太阳说闲话。

“这不是云鸽回来了吗？”

“可不是，还领着她娃。”

小孩子耳朵尖，从人群里听出有人说这话，就感觉许多眼睛，老老少少的，都盯着自己看，浑身上下不自在，忙搂着母亲的腿，躲在身后边不敢露面了。母亲站下来，很亲热地同认识她的那个人说话。我又耐不住好奇，就露出一只眼睛瞄那人。是个同母亲年龄不差上下的“姨”，母

亲常说，这般年纪的都叫“姨”。母亲硬把我从身后赶出来让叫“姨”，我才忸怩着亮了相。那“姨”说：“哟，看你这娃多亲，穿得像画儿上的娃。”母亲瞅着我，只是笑，不说话，我们便向“姨”告辞，往村巷里走。太阳从背后照过来，把我同母亲的影子铺在脚前面。我瞅着自己的影子，记起方才“姨”的话，便问母亲：“什么叫‘画儿上的娃’？”

母亲小声说：“就是穿得新，长得亲。”

回答使我很满意。母亲说起话来，就像唱歌一样好听。我最爱听她说话，往日问什么总是没完。可是这一回，我不再问什么，心里美滋滋的，低头打量我自己的衣服和鞋子，想像着自己的模样儿。记得我那天穿着一件阴丹蓝色带风帽的长平绒大衣，脚上还蹬一双黑色的八眼儿小皮鞋。都是新的，走起路来觉得浑身都有劲儿。

亲戚家的宅院坐落在村巷正中，面南坐北，门楼很高大。村巷的名称叫“新成巷”，整个村巷都像是围绕着一个大宅院安排的。大有“百凤朝阳”的派势。大清早的，巷道上人很少。母亲一边走，一边对我说：“这一巷的房子，原先都是这一户人家的。”我心里一怔，慢慢体味着母亲所说的“大光光财东”的意思，想到了“钱庄”这个词语。

大宅院的门台很高。门楼又是凹进去的。街巷两旁的房屋都像是它的围墙一般。到了门首，母亲停下来，把右手的包袱交给左手，用右手牵着我的手，神情庄严而略显紧张。大门虚掩着。母亲丢开我，抬手轻轻叩了叩门环。我才看清，门环是噙在一个铜兽嘴里的，铜兽镶在厚厚的木门上，木门黑漆漆的，浑身上下铆着许多圆铁巴子，叫

人瞅着浑身有点疹。

门还没开，听见有狗汪汪地叫，随即是人说话的声音：“谁呀？”

母亲说：“我，云鸽。”

门咯吱一声开了。一个光头老汉弓着腰立在门边，脸上的皱纹里堆着笑。狗竟是一只黑狮子狗儿，毛乎乎地正蹲在老汉的弯腿间，仰起毛毛头看客人，脖项的铜串铃用红绸绳挽着，很耀眼。

“六叔，你精神着哩。”

母亲一边抬腿进门，一边问那老汉。

“精神，精神。”

“快叫你六爷。”

“六爷！”

“噢！”

老汉腰弓得更深，两眼喜得眯成一个“八”字，嘴里没了牙，露着一个大舌头。伸手摸我头时，我发现那手竟生着六个手指。

进门是个大前院，四面高大的厦房围成一个天井。天井上还网着铁丝网。我正随着母亲下内门台，就听东厢房里有人声：“谁呀，六儿？”

“云鸽和她娃。”

“三姑！”

母亲忙叫了一声，便领着我朝东厢房去。六叔关门，黑狮子狗爱凑热闹，一路响着串铃随在我的脚边穿过院池往东厢房去。

刚到屋门口，竹帘儿背后突然闯出个同我年岁相当的胖小子，光头，前额上留着巴掌大一片锁毛，右边头顶上

还拖着条细辫儿。

“站下，谁让你上我家来的！”

那小子叉腿伸胳膊堵在门上。小眼睛生盯着我。我一见急了，哪里吃他这一套，挣脱母亲的手，冲上门台，照着胖小子的腿上就是一脚。正待去拽那小辫儿，不料那小子是个草包，没等得我再动手，早抱着腿，蹲在地上放声嚎哭起来。母亲一见急了，照我头上不轻不重就是一巴掌。我自知做错了事，咬着牙不哭。母亲上前抱起那小子哄着，又是察看伤情又是骂我坏蛋。那狮子狗通人性，见客人打了主人，也跟着汪汪地狂叫起来。静悄悄一个院子，顿时热闹得好像煮沸了一锅粥。正在混乱中，竹门帘后边传来苍老的声音：“姑表兄弟刚见面就打架，前世是冤家？”

六爷忙上前把竹帘儿掀起，一个白白净净的老婆婆手里拄着拐杖笑咪咪立在那儿，慈眉善眼，像庙里的观音菩萨。

说来也怪，胖小子正哭闹着，一见老婆婆出来，立时住了声，乖乖让母亲抱着，委屈地一声声倒吸着气。

“三姑，你精神着哩？冬儿，快叫三老姑。”

我叫了三老姑，她立在那里并不回答，只是一个劲儿点头。慈祥的眼睛，喜眯着瞅我，随即对母亲说：“云鸽，你这娃像田儿。”我知道，“田儿”是我父亲的小名。“和田儿小时候一模一样。六儿，你说呢？”

“嗯，一模一样。”

六爷说着，又用那只生着六指的右手，摸摸我的头。

“一样个屁！”

母亲怀里的胖小子，大约是见众人都宠我，心中又有